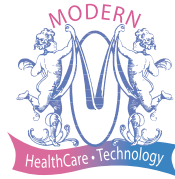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HEALTHCAR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現代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現代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36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i)根據二零二六年總租賃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經補充協議(定義見本通函，註有「B」字樣之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修訂及補充)擬進行之交易；及(ii)如通函所載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交易之相關年度上限；及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就二零二六年總租賃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或使之生效按董事認為屬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者，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該等行動及事宜、簽立及簽署該等文件或協議或契據及進行該等其他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在本公司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下同意該等修改、修訂或豁免或有關事宜(包括對該等文

件或其任何條款作出與二零二六年總租賃協議(經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所載者並無重大差別之任何修改、修訂或豁免)。」

代表董事會
現代健康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曾裕博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三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
啟祥道9號
信和工商中心6樓
66-68號工場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曾裕博士、葉啟榮先生及楊詩敏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美玲女士、黃文顯博士、康寶駒先生及林德亮先生組成。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另一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表該股東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須註明所委派各受委代表涉及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及類別。
2. 有關本通函的代表委任表格予以刊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或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3.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此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其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排名首位的持有人方有權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的持有人排名次序為準。
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除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可能以舉手方式表決外)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5. 倘於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或之後任何時間懸掛颱風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則大會將押後或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odernhealthcaretech.com>)刊載公佈，以知會股東大會重訂的日期、時間及地點。
6. 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為確定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辦理任何過戶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作登記。